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工友甄選簡章

- 一、名額：工友 1 名（預估 108 年 4 月 1 日出缺）。
- 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- 三、工作地點：花蓮縣花蓮市海岸路 19 號。
- 四、工作項目：
 - （一）遞送公文。
 - （二）協助辦理行政庶務工作。
 - （三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五、資格條件：
 - （一）中央所屬機關學校之現職工友(含技工及駕駛)。
 - （二）身體健康，品行端正，無不良紀錄及嗜好。
 - （三）高中(職)以上學校畢業(或同等學歷)。
 - （四）具備基本電腦操作能力。
 - （五）原住民身分為佳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
 - （一）請於 108 年 2 月 13 日 前以掛號方式郵寄報名資料至「970 花蓮縣花蓮市海岸路 19 號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秘書室」收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**參加工友甄選**」字樣（一律採通信報名，並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。
 - （二）應檢附資料：
 1. 工友甄選履歷表（如附件），並貼妥 2 吋脫帽半身照片。
 2.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如為原住民，請另檢附原住民身分證明文件。
 3.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、最近 3 年考績通知書（證明書）、受訓與獎懲證明（無則免附）等相關資料影本。
- 七、面試甄選：
 - （一）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通知參加面試甄選，不合格者不另通知；經甄選錄取人員，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分局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 - （二）資格不符、非現職人員或未獲錄取者，恕不退件。
 - （三）本分局得視人員報名與甄審情況延長本公告期限，甄選結果得視需要酌增候補名額 1 名。
- 八、聯絡人：本分局秘書室盧小姐，電話：(03) 8221121#661。
- 九、意者請逕自至本分局網站「徵才公告」下載相關資料：
(<https://hualien.bsmi.gov.tw/wSite/mp?mp=8>)。

< 附件 >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工友甄選履歷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 別		黏貼最近 1 年內正面脫帽半身照片
年 齡		婚 姻	☐ 已婚 ☐ 未婚	
現職服務機關		職 稱	☐ 工友 ☐ 技工 ☐ 駕駛	
最高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 畢業證書字號：			
經 歷	機關名稱		職 稱	起迄年月
通訊地址				
聯絡電話	(宅)	(公)	(手機)	
最近三年考績等第	104 年	105 年	106 年	
簡要自傳				

應徵人簽名